

<<金融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金融法>>

13位ISBN编号：9787040209426

10位ISBN编号：704020942X

出版时间：2007-2

出版时间：高等教育出版社

作者：李仁真,李仁真 编

页数：42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金融法>>

### 内容概要

《高等学校教材：金融法》融合了金融法的基础理论和实务，全面系统地阐述金融法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基本制度，内容详实、体例新颖。

为了便于读者阅读和理解，我们还特别安排了“本章小结”、“基本概念”、“复习思考题”和“案例评析”等栏目。

《高等学校教材：金融法》可以作为高等学校法学专业和金融学专业的教学用书，也可以作为其他专业广大师生、从业人员和读者的学习参考书。

## 书籍目录

前言第1章 导论第一节 金融法的概念和作用第二节 金融法的渊源和体系第三节 金融法的基本原则第四节 本书的结构和体系第2章 金融监管体制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我国的金融监管体制第3章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中国人民银行法第4章 商业银行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商业银行市场准入制度第三节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制度第四节 商业银行市场退出制度第5章 政策性银行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我国的政策性银行法律制度第6章 非银行金融机构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我国非银行金融机构法律制度第7章 涉外金融机构管理法律制度第一节 外资金融机构管理法律制度第二节 外资金融机构驻华代表机构管理制度第三节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的管理制度第四节 境外中资金融机构管理制度第8章 货币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人民币管理法律制度第三节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第四节 金银管理法律制度第9章 存款与贷款法律制度第一节 存款法律制度第二节 贷款法律制度第10章 证券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证券发行与上市法律制度第三节 证券交易法律制度第四节 证券投资基金制度第五节 债券法律制度第六节 证券机构法律制度第11章 融资租赁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融资租赁合同制度第12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票据法律制度第三节 其他主要支付结算方式的法律规定第13章 担保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保证的法律制度第三节 抵押的法律制度第四节 质押的法律制度第五节 对外担保的法律制度第14章 信托法律制度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我国的信托法律制度第15章 保险法律制度第一节 保险法的基本原则第二节 保险合同法第三节 保险业法专业术语中英文索引主要参考文献教学课件索取单

## 章节摘录

第1章 导论 第一节 金融法的概念和作用 一、金融及期法律调整 (一) 金融的含义和特征 金融, 顾名思义, 是指货币资金的融通, 即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为中心的各种形式的信用活动以及在信用基础上组织起来的货币流通。

常见的金融活动包括: 货币的发行与回笼、吸存与放贷、有价证券的发行和交易、金银或外汇的买卖、货币的支付结算、信托、保险、融资租赁、外汇与外债的管理等。

金融作为社会资金的一种信用分配方式, 其基本特征可以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1) 以货币资金为经营对象。

金融以货币资金为基本要素和经营对象。

从考察金融的形成可知, 金融是货币运动和信用活动长期渗透和融合的产物, 金融对货币具有天然的依附性。

作为货币资金的配置渠道, 金融虽然形式各异, 但都与货币资金密不可分, 都以货币资金的存在为基本前提。

(2) 以信用为基础。

信用 (credit) 是经济上的一种借贷行为, 即债权人将商品或货币暂时让渡出去, 债务人承诺到期还本付息。

因此, 信用是以偿还和付息为条件的价值运动的特殊形式。

信用关系实质上是一种借助信用工具的、非及时清偿的债权债务关系。

信用具有动员和分配资金、提供和创造货币的功能, 所有的金融活动都必须以信用为基础。

(3) 以金融市场为场所。

金融市场作为资金融通的场所, 不同于商品市场、劳务市场和技术市场等其他场所。

其参与者主要是各类金融机构, 活动内容主要是金融工具的发行和交易, 市场行情因利率、汇率、指数等价格信号的波动而波动。

金融市场由许多相互独立而又紧密联系的子系统组成, 并可从不同角度对其作不同的分类。

以市场功能为标准, 金融市场可分为资本市场、货币市场、外汇市场、保险市场、衍生市场等; 以场所是否有形为标准, 金融市场可分为有形市场和无形市场; 以交易主体和市场范围为标准, 金融市场可分为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 以交割期限为标准, 金融市场可分为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

(4) 以金融工具为载体。

金融工具也称为金融商品或金融产品, 一般是指依据一定格式作成的、用以创设或证明金融交易各方权利和义务、确立其债权债务关系的书面凭证或契约文书。

作为信用关系的书面证明, 金融工具是金融活动的载体, 也是金融市场的交易对象。

它除包括存单、票据、证券和保单等传统金融工具以外, 还包括期货合约、期权合约、货币互换合约和利率互换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

(5) 具有有偿性、自愿性和任意性。

这是金融与财税的重要区别。

金融是资金的信用融通, 这种信用以追求价值的增值为条件, 是有偿的。

在实践中, 是否进行资金借贷以及如何借贷由当事方自主决定, 因而金融具有自愿性和任意性。

财税与金融不同, 它是国家权力为基础进行的资金再分配, 具有无偿性、强制性和固定性。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